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洛采竞磋-2024-138



采 购 人：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伊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4
1、总则	20
2、磋商文件	24
3、响应文件	25
4、响应文件提交	29
5、磋商开启	30
6、磋商	31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33
8、纪律和监督	3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8
一、项目概况	39
二、采购清单	39
三、商务要求	50
第四章 合同(样本)	53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66
1、评审方法	66
2、评审标准	67
3、评审程序	68
4、评分标准说明	69
一、融资产品介绍	71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1
附件 1:	投标函	93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6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97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98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01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02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03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5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6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7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8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09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111
附件 11:	售后服务计划	112
附件 12: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13
附件 13: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14
附件 13-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15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16
附件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17
附件 15:	其他材料	118

自 查 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赵女士 0379-69910205
代理机构	河南伊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0379-6112566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p> <p>2024年7月18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单位签章）</p> <p>2024年7月16日</p>  </div> </div>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上线运行的通知

各交易主体：

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以下简称“新系统”）于8月5日正式上线运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8月5日前已在老系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变更公告）的项目，仍在老系统完成后续工作。新进场项目须在新系统进行操作，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时，将新系统的投标流程及要求予以明确，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和新系统的操作要求完成投标。

二、新系统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飘窗”中的“新系统入口”登录，首次在新系统参与交易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需要在新系统（<http://61.54.85.189/tpbidder>）完成账号注册，完善基本信息后开展交易业务。投标单位投标期间如有信息变更，请在新老系统内同步调整，以免影响招投标活动。

三、交易主体原CA数字证书（华测、深圳、北京、信安）均可在新系统继续使用。

四、请各交易主体（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竞买人）从业人员认真阅读新系统的操作手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栏目-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五、新系统试运行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中心信息科电话：0379-69921065/69921063

新点软件客服电话：400-998-0000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5日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格式）（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

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供应商（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6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洛采竞磋-2024-138

2、项目名称：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700000.00 元

最高限价：7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磋商新 (2024)0011-1 号-1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700000.00	7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本项目为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和租赁平台搭建；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5.6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 1 包（标段）；

5.7 质保期：货物 1 年；租赁平台 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加交货时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优先使用节能环保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以下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证的投标产品为：普通轮椅、儿童轮椅、护理轮椅、高靠背轮椅、框式助行器、防压疮床垫、防压疮座垫、护理床、助听器、电磁波治疗仪、红外线治疗仪，其他投标产品无需提供。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注：1、响应文件中以上各项证明资料须提供扫描件或照片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9月15日至2024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9月26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61.54.85.189/tpbidder>）。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9月26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

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上述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6号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0379-699102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伊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华源凯旋广场 703 室

联系人：孟先生、周女士、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11256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孟先生、周女士、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1125660

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21264

2024 年 09 月 1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6号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0379-6991020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伊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华源凯旋广场703室 联系人：孟先生、周女士、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1125660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进口产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支持中小（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支持脱贫攻坚、符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策要求。</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二、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p> <p>3、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磋商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p>

1.1.6	采购编号	洛采竞磋-2024-138
1.1.7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 1.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在约定的交货时间内交货（辅助器具）并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60%的合同款； 2. 租赁平台搭建完成，正常投入使用，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结清剩余款项。
1.3.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和租赁平台搭建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最终以甲乙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货物1年；租赁平台3年。 1. 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 供应商对所提供货物至少承诺1年的质保期，对所搭建租赁平台至少承诺3年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产品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 质保期内，设备的维修、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技术人员差旅费等支出）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

		<p>题的建议和办法。</p> <p>(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应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8小时内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p> <p>(3) 成交供应商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p> <p>(4)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p> <p>4. 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5.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p> <p>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p>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总则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9.1	踏勘现场	不召开
1.10.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p>交货时间；</p> <p>交货地点；</p> <p>质量要求；</p>

		付款方式;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其他: /
1.12.3	偏差	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5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700000.00元(柒拾万圆整)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 其他: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磋商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库中随机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不提供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p>核心产品为： 轮椅</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监督部门及电话：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0379-63221264</p> <p>2、 采购代理费用：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洛阳市财政局下发洛财购【2019】3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缴纳。</p> <p>3、暗标评审</p> <p>3.1 本次磋商采用暗标评审。</p> <p>3.2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不得分：</p> <p>3.2.1 排版：正文（不含图、表）采用A4大小，全文均为白底黑色，采用宋体四号字；</p> <p>3.2.2 图表：图表应尽可能采用A4规格白色底色。图表中的文字采用黑色，字体、字号不限；</p> <p>3.2.3 投标供应商不得对暗标评分的内容进行电子签章。暗标内容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p> <p>3.3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p>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报进口产品，也可报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1.1.6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磋商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磋商预备会。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2.4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响应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封面
- (2) 投标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开标一览表
- (7) 报价明细表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4) 项目实施方案
- (15)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 (16)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7)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8)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9)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20)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磋商承诺函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3.4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磋商保证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供应商以承诺函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要求提供磋商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见响应文件格式相关内容。

注：响应文件中须附磋商承诺函原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

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主要采购内容为：采购轮椅、助行器等康复辅助器具一批（含适配服务）及社区辅助器具租赁服务平台一套；（详见本章第二项采购清单）

二、采购清单

注：采购清单中备注栏中用于进社区的货物需要与共享辅具租赁系统配合使用，进校园的货物用于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适配服务，请投标供应商悉知！

辅具名称	数量	单位	产品规格参数	
普通轮椅	88	台	1. 产品为可折叠，双支撑架，手动四轮轮椅，驱动方式采用用手直接驱动后轮式； 2. 车架为铝合金材料，表面处理为烤漆； 3. 规格尺寸：座位深度 $\geq 420\text{mm}$ ，座宽 $\geq 420\text{mm}$ ，软靠背、软座垫；座垫、靠背为高密度材料支撑布料，中间为帆布夹层； 4. 固定扶手，活动上翻挂脚；靠背可折翻； 5. 脚踏板高度可调节，调节方式应牢固可靠；带后手刹车； 6. 耐磨6寸PVC万向前轮；后轮为直径 ≥ 20 寸实心轮胎； 7. 轮椅车配备安全带，承重 $\geq 100\text{KG}$ 。	其中辅 进校园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儿童轮椅	13	台	1. 产品结构：采用铝合金管材，后翻扶手，搁脚可拆卸，配备安全带； 2. 规格尺寸：座位深度 $\geq 330\text{mm}$ ，座宽 $\geq 350\text{mm}$ ，扶手垫高度可调节； 3. 安全配置：安全带可调节，护腿带； 4. 搁脚：可拆卸、可向外旋转90度，踏板可折叠，高度可调节； 5. 耐磨6寸PVC万向前轮，后轮 ≥ 20 寸实心胎，可拆卸； 6. 承重 $\geq 50\text{KG}$ 。	其中辅 进校园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护理轮椅	10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轮为直径≥ 6英寸实心轮胎, 后轮为直径≥ 20寸充气轮胎; 2. 产品可折叠, 双支撑架, 手动四轮轮椅; 3. 车架为钢管材料, 采用一体式车架; 4. 座宽≥ 420mm, 靠背材料为PVC人造革内置海绵; 座垫带座便器, 采用抽拉式座便芯及便盆; 座面选用加高密度海绵的皮革坐垫; 5. 轮椅车应配备安全带、刹车, 承重≥ 100KG; 	此辅具, 该产品注册证备案凭
高靠背轮椅	14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为可折叠, 车架为钢管材料; 2. 座宽≥ 450mm, 靠背材料为PVC人造革内置海绵; 座垫带座便器, 采用抽拉式座便垫, 材质为高密度海绵; 下沉式座便垫; 3. 固定扶手, 高靠背(从地面起高度≥ 1.15m), 且靠背可后倾调节至与座垫达到$90^{\circ} \sim 130^{\circ}$度, 各角度调节位置固定可靠, 靠背调节后应整体牢固可靠不易变形; 4. 可上下调节式挂脚, 脚踏板为长度可调、可抬式、带腿托, 抬起高度至使用者能够平躺位置, 并有重力自锁装置, 腿托垫用革类材料; 5. 前轮为直径≥ 6寸实心轮胎; 后轮为直径≥ 22寸实心轮胎; 6. 轮椅车应配备安全带、餐桌板, 承重≥ 100KG。 	其中辅, 进校园, 该产品注册证备案凭
手动式生活轮椅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车架铝合金材质; 2. 座宽≥ 360mm, 座深≥ 370mm; 3. 扶手可调整; 4. 耐磨6寸万向前轮, 后轮为直径24寸防爆轮胎; 5. 铝合金手推圈; 6. 配置安全带、腿托。 	此辅具,
便携式助行器	29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 铝合金材质, 管壁厚度≥ 1.0mm; 2. 高度可调节, 可折叠; 3. 支脚垫为耐磨、有弹性、表面摩擦系数较高的防滑橡胶材料; 4. 展开尺寸(长*宽*高) ≥ 500mm*450mm* (700-900) mm; 5. 扶手间距500mm (± 50mm), 扶手高度: 700-900mm; 6. 最大承重≥ 100KG。 	其中辅, 进校园, 该产品注册证备案凭

手摇三轮车	4	台	<p>1. 车架：车架为钢管制成，整体车架一体式，采用双管结构，安全性可靠，管径$\geq 22\text{mm}$，壁厚$\geq 1.5\text{mm}$，方管规格 $30 \times 30\text{mm}$，表面采用防晒抗腐蚀粉末喷塑处理；</p> <p>2. 驱动方式：采用双手向前摇动手柄，前轮驱动式；配驻车、刹车装置；</p> <p>3. 座背垫：座背垫采用防阻燃牛津布材料制成，内包高密度海绵硬座坐垫，座面平整，无褶皱、跳线和破损等缺陷；</p> <p>4. 扶手：固定式扶手，采用PVC扶手垫，手感好，舒适耐用，护板为ABS安全塑料护板，安全无味；</p> <p>5. 轮胎：前后轮为直径24寸充气轮胎，轮辐钢质。</p>	此辅具
柱和颈部矫形器	1	具	<p>根据使用患者情况定制：</p> <p>1. 包含：颈椎、胸椎、腰椎、骶椎等部位；</p> <p>2. 用于人体脊柱的固定、免荷、矫正和预防畸形；</p> <p>3. 塑性板材、金属铰链或支条、尼龙搭扣。</p>	此辅具
下肢矫形器	2	具	<p>根据使用患者情况定制：</p> <p>1. 包含：髌、膝、踝、足等部位；</p> <p>2. 用于人体下肢的固定矫正、预防畸形；</p> <p>3. 塑性板材、金属铰链或支条、尼龙搭扣。</p>	此辅具
上肢矫形器	1	具	<p>根据使用患者情况定制：</p> <p>1. 包含：肩、肘、腕、掌、指等部位；</p> <p>2. 用于人体上肢和躯干的固定矫正、预防畸形；</p> <p>3. 塑性板材、金属铰链或支条、尼龙搭扣。</p>	此辅具
矫形鞋	2	双	<p>根据使用患者情况定制：</p> <p>1. 鞋体后跟含有$\geq 3\text{mm}$的聚丙烯PP板起稳定后跟的作用；</p> <p>2. 鞋底使用橡胶底片+MD材质，在后跟与前头位置必须有橡胶，鞋底采用轻质高弹EVA+橡胶大底有一定的防震性、保温性、耐水性；</p> <p>3. 每种鞋款应分男女，满足不同需求；</p> <p>4. 内衬透气材质，宽松楦头设计，有足够的活动间；</p> <p>5. 鞋垫具有矫形功能，能够对内翻足，扁平足，轻度高弓足，拇外翻跟内外翻，足内外旋具有矫正作用；材料要求：使用双密度材料；</p> <p>6. 能改善矫正儿童扁平足、后跟内外翻、马蹄内翻足、内外八字、轻度尖足及脑瘫；</p> <p>7. 根据不同患者，具备双腿不等长患者内外增高定制。</p>	此辅具

防压疮床垫	2	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规格尺寸：长度$\geq 1900\text{mm}$，宽度$\geq 850\text{mm}$；充气后高度 80-85mm； 充气泵最大出气压力：$\geq 17\text{KPa}$； 充气泵最大流量$\geq 6\text{L/min}$； 最大承受重量$\geq 100\text{KG}$； 由充气床垫、电动充气泵组成，充气泵和床垫连接采用橡胶软管，条形床垫； 床垫材质：医用 PVC 布料，柔软舒适，吸湿透气性良好； 电源：电压 $220\text{V} \pm 22\text{V}$，频率 $50\text{HZ} \pm 1\text{HZ}$； 最大噪声：$\leq 45\text{dB (A)}$； 可拆卸独立气条。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防压疮座垫	4	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尺寸$\geq 420\text{mm} \times 420\text{mm} \times 80\text{mm}$； 凝胶记忆棉，密度约 50D； 符合人体工学设计，避免因久坐压迫导致的臀部血液不畅而引起的痔疮等隐疾。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站立架	8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尺寸：长 670mm，宽 920mm，高度：1160-1400mm（允许误差$\pm 50\text{mm}$）； 主架：304 不锈钢管材或电镀钢管，管壁厚度$\geq 1.2\text{mm}$，双侧加固横杠，配备防后仰支撑轮，防侧翻轮； 扶手采用海绵材质扶手套，透气防滑。海绵腋托，可拆洗尼龙外罩； 高度多档可调。适合不同身高使用者。腋拖宽窄多档可调； 轮子采用 4 英寸 PVC 万向轮，两个或多个独立刹车万向轮； 承重$\geq 100\text{KG}$。 	此辅具
功能护理床	16	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床架：40*80mm 方管焊接而成，方管厚度$\geq 1.2\text{mm}$；床腿采用 40*40mm 方管焊接而成，厚度$\geq 2\text{mm}$。床面：采用厚度$\geq 1.0\text{mm}$，20*40mm 或 20*30mm 方管或冲压条及一次冲压成型三种，表面采用粉末静电喷涂； 脚轮：螺旋式固定设计，高支撑力，四轮独立刹车；内置全封闭自润滑轴承；轮面采用耐磨材料，静音耐磨； 摇把：伸拉式，隐藏式两种，加粗丝杠设计； 床头床尾：加厚 ABS，床头、床尾卡扣设计安装； 餐桌板：采用 ABS 伸拉式； 护栏：侧面护栏采用加厚五档不锈钢护栏，长度$\geq 1130\text{mm}$，纯正铝合金扶手，护栏主架壁厚$\geq 1.2\text{mm}$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p>不锈钢立柱壁厚$\geq 0.8\text{mm}$,可收缩平放;双按键保险快速定位开关,具有防夹手功能,护栏上方紧固件带胶盖密封保护;</p> <p>8.床垫:6公分双层床垫(内置4公分棕垫和2公分高密度海绵);</p> <p>9.主要功能:起背角度$0-80^{\circ}$($\pm 5^{\circ}$),起背采用双支撑功能主支撑管壁厚$\geq 3.0\text{mm}$。</p>	
洗浴凳	6	个	<p>1.座椅采用高强度铝合金,表面阳极氧化处理,管直径$\geq 25\text{mm}$、壁厚$1.2\geq\text{mm}$;</p> <p>2.支脚材料耐磨,高度可调,软硬适度;</p> <p>3.底部设计防滑,配橡胶防滑脚垫;</p> <p>4.产品参数:产品外观尺寸$\geq 470*430*650-780\text{mm}$座面尺寸$\geq 400*330\text{mm}$;座面离地高度:360-490mm座板距离靠背:290mm;</p> <p>5.承重$\geq 80\text{KG}$。</p>	此辅
坐便椅	5	个	<p>1.产品主体采用碳素钢管钢质材料,管材直径$\geq 25\text{mm}$、管材壁厚$\geq 1.0\text{mm}$;</p> <p>2.产品为皮革坐垫可折叠,靠背包缝严密,采用防水皮革,有扶手、靠背;</p> <p>3.座板和靠背采用防水皮革,内置36D高密度,高回弹记忆海绵;</p> <p>4.扶手ABS工程塑料长扶手,表面带花纹,防滑耐磨;</p> <p>5.支脚脚垫防滑耐磨;</p> <p>6.承重$\geq 80\text{KG}$;</p> <p>7.产品尺寸:座椅高度$\geq 900\text{mm}$,宽度$\geq 550\text{mm}$,长度$\geq 550\text{mm}$,扶手长度$\geq 300\text{mm}$,座板尺寸$\geq 420*450\text{mm}$。(允许误差$\pm 5\text{mm}$)。</p>	此辅
餐具(刀、叉等)	4	套	<p>1.尺寸:长$\geq 240\text{mm}$;</p> <p>2.材质:握把食品级塑胶、304不锈钢;</p> <p>3.方向角度可任意调整;</p> <p>4.金属叉可弯曲;</p> <p>5.绑带为硅胶可清洁消毒;</p> <p>6.叉/勺和握把本体可拆卸,本体内部可配重。</p>	此辅
碗、带挡边吸盘的盘子	5	套	<p>1、尺寸:直径130mm、高100mm;直径190mm、高70mm;(允许误差$\pm 10\text{mm}$);</p> <p>2、材质:碗体食品级塑胶、硅胶吸盘底座;</p> <p>3、碗盘周围凸起内缩,防止食物溢出;</p> <p>4、底座吸盘增加稳定性,碗盘不易位移。</p>	此辅

智能网络听书机	3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语音用户界面，视障操作全程无障碍，界面发音人、语速分别可选可调； 2. 内置Wi-Fi 模块，轻松接入互联网； 3. 内置≥8GB 存储空间，支持512GB 以内的SD 存储扩展卡、512GB 以内的U 盘、1024GB 以内的移动硬盘； 4. 可自动朗读txt、htm、html、doc、docx、pdf、epub 等格式的电子书，发音人、语速分别可选可调； 5. 可智能识别jpg、bmp 等图片数字文件中的文字并朗读； 6. 支持九宫格中文输入法； 7. 具备无障碍录音笔功能以及语音手表功能； 8. 电池选用通用规格； 9. 内置扬声器，并带有3.5mm 标准的立体声耳机接口； 10. 可无障碍播放mp3、wma、wav、aac、ra、m4a、flac、ape、ogg 等格式的音频文件； 11. 可无障碍播放mp4、wmv、avi、rm、rmvb、flv、mpg、mpeg、3gp、mov 等格式的视频文件。 	此辅具 持在此 行扩展
便携式电子助视器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尺寸≥3.5 英寸液晶显示屏； 2. 放大倍率：1-32 倍，无极变倍； 3. 具有10 种以上高对比显示模式； 4. 有记忆功能：开机后能记住上一次的操作； 5. 支持语音提示，背光、补光可调，使用方便舒适； 6. 具有冻屏功能，拍照后可放大、缩小、变色； 7. 具有屏幕亮度调节功能； 8. 自带手写支架，方便阅读和手写； 9. 具有可拆卸可持续充电锂电池，一次充电可持续使用4 小时以上。 	此辅
长视力眼镜	1	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要求； 2. 成像清晰，不应出现成像弯曲、发毛、边缘带色； 3. 不应有肉眼可见的气泡、条纹、白色结石、黑点、白点等； 4. 镜片表面不应有水迹、指印、油污、尘埃、霉斑等； 5. 各零部件装配齐全，准确，可靠； 6. 镜片顶焦度：+4D-32D； 7. 镜片采用的是光学树脂材料。 	此辅

盲用文具	5	套	<p>1. 套装组成：量角器、圆规、直尺、算盘、30度三角尺、等边三角尺、盲人写字板、盲笔、卷尺九件产品；</p> <p>2. 材质：ABS 工程塑料；</p> <p>3. 尺寸：量角器尺寸$\geq 180*90\text{mm}$，圆规尺寸$\geq 140*15\text{mm}$，直尺尺寸$\geq 140*15\text{mm}$，等边三角形角度：45度，直角三角尺角度：30度，算盘尺寸$\geq 158*90*10\text{mm}$，盲笔尺寸$\geq 60*25\text{mm}$，盲人写字板尺寸$\geq 220*45\text{mm}$，卷尺长度≥ 1.5米。</p>	此辅
用智能阅读器	34	件	<p>1. 摄像头≥ 1300万像素；</p> <p>2. 大于等于32G存储可外接内存卡；</p> <p>3. 电池容量≥ 2000毫安锂电池；</p> <p>4. 支持单指触控操作（单击/长按/双击/滑动）；</p> <p>5. 在线/离线文字识别：单击触控板即可开始文字识别任务，识别并播报视野中的文字；</p> <p>6. 离线钞票识别：可识别人民币纸币；</p> <p>7. 可调节音量/语速/音色；</p> <p>8. 可下载各类阅读软件；</p> <p>9. 可连接WIFI或数据网络。</p>	此辅
盲杖	7	支	<p>1. 手柄结构设计适合盲杖使用中多种正确握持，手柄上端装有弹性腕带，不易从手中滑落；</p> <p>2. 杖尖采用橡胶防滑设计，适合在水泥、沥青、砖质等硬质路面上使用，易更换；</p> <p>3. 整杖长度$\geq 120\text{cm}$，杖体直径$\geq 13\text{mm}$，管壁厚度$\geq 1\text{mm}$，手柄长度$\geq 160\text{mm}$；</p> <p>4. 材质：杆身采用铝合金，杆身均贴有反光膜，杖头采用防滑橡胶材质，手柄材质采用EVA材质，无毒、无害、抗菌、无异味、防滑、绝缘。</p>	此辅
助听器	9	台	<p>1. 最大OSPL90(dB)：$\leq 128+3$；</p> <p>2. 高频平均值OSPL90(dB)：120 ± 4；</p> <p>3. 满档声增益（高频平均值）(dB)：40 ± 5；</p> <p>4. 等效输入噪声级：$\leq 29\text{dB}+3\text{dB}$；</p> <p>5. 总谐波失真：$\leq 7\%+3\%$；</p> <p>6. 频率响应范围（不窄于）：$300\text{Hz}\sim 3600\text{Hz}$；</p> <p>7. 额定电源电流消耗：$\leq 5\text{mA}$；</p> <p>8. 大于等于6通道，独立可调节6频段，独立压缩。</p>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闪光门铃	4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观采用哑光磨砂半透明设计, 采用高亮度七色幻灯闪烁, 大面积闪光强, 适合耳聋耳背者; 2. 具有三种工作模式: A、铃声+七彩闪灯 B、铃声+震动 C、七彩闪灯; 3. 内置数码按钮铃音大小五级可供调节; 4. 接收器可装电池或可充电; 5. 接收器带支架, 具有桌面立放和枕下平放以及佩挂于腰间三种安置方式, 可随身携带, 安装使用方便; 6. 配置: 门铃接收端一个, 发射端一个, 电池一节, 双面胶一块。 	此辅
定位装置	329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显示屏: ≥ 1.4 英寸高清液晶屏; 2. 按钮方式: 触摸 +按钮; 3. 网络支持: 4G 或 5G; 移动、联通、电信; 4. 定位系统: 具有 GPS+WIFI+LBS+A-GPS+北斗五重定位; 5. 定位精度: 室外小于 20 米; 6. 内存: $\geq 64\text{Mbit}+128\text{Mbit}$; 7. 电池容量: $\geq 500\text{mAh}$; 8. 待机时间: 3~4 天; 9. 具有双向通话功能; 具有 SOS 紧急一键求救功能、实时定位功能、历史轨迹查询功能: 可查询 1 个月时间范围内的历史轨迹、具有历史轨迹播放功能、可自动播放轨迹、远程监听功能、低电告警功能、电话本功能、语音提醒功能; 10. 符合国家强制性产品 3C 认证, 并提供产品的 3C 证书; 11. 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并提供产品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12. 电信设备进网许可, 并提供产品的入网许可证。 	此辅
腋拐	21	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调节高度, 适合身高 1.5-1.85M 人群使用, 承重 $\geq 100\text{KG}$; 2. 产品材质为铝合金; 3. 支脚垫材质为有弹性、耐用、表面摩擦系数较高的材料。 	此辅
拐 (单拐)	14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架: 采用铝合金为主要材料 2. 臂套手柄: 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理念, 使用高强度工程塑胶材料一次注塑成型, 舒适耐用; 3. 脚管: 采用单脚着地结构, 脚管高度可调, 臂套可调, 配橡胶防滑脚垫; 4. 性能: 高度可调, 适合身高 1.5-1.85M 人群使用, 承重 $\geq 100\text{KG}$。 	此辅

手杖凳	21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为铝合金材质; 2. 支脚垫材质为有弹性、耐用、表面摩擦系数较高的材料; 3. 可折叠, 适合身高 1.5-1.85M 人群使用, 承重\geq100KG。 	此辅具
台式电磁波治疗仪	14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辐射器产生的能量在 2.5 μm-20 μm 波长范围; 2. 辐射板表面温度在 290°C-350°C 内; 3. 热响应时间具有定时功能; 加热器工作寿命\geq2000h; 4. 防烫伤保护; 5. 倾斜断电; 6. 使用功率: 250VA; 7. 辐射头部可调节。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台式红外线治疗仪	14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防烫伤保护; 2. 倾斜断电; 3. 定时调温; 4. 功率\leq150W; 5. 辐射头部可调节; 6. 灯泡寿命: \geq300 小时。 	此辅具 该产品 注册证 备案凭
手部手指康复训练器	7	台	4 种及以上模式, 多档调节, 无线镜像, 高力度分指训练; 定制输出, 定制接口, 通用手套尺寸。	此辅具
共享辅具租赁系统	1	套	<p>租赁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需安装 APP, 使用支付宝或微信扫描均可; 2. 共享辅具归还押金自动退款; 3. 4G 或 5G 高速通讯模块, 无线通讯响应更快捷。 <p>后台设置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登录; 2. 添加网点; 3. 设置收费方案; 4. 添加设备; 5. 批量上线设备; 6. 查看订单; 	此系

			<p>7. 后台结束订单;</p> <p>8. 后台订单再次退款;</p> <p>9. 设置手机端小程序免费用户;</p> <p>10. 添加后台合作(站台管理);</p> <p>11. 设置合作用户手机端管理员;</p> <p>12. 设置后台子账户等;</p> <p>13. 查看网点;</p> <p>14. 用户权限管理;</p> <p>15. 根据需求灵活调整。</p>	
三层展台	7	个	<p>1. 底层直径 150cm、高度 50cm, 中层直径 60cm、高度 45cm, 上层透明亚克力板柜 40cm 左右, 尺寸符合辅具放置;</p> <p>2. 底层和中层为木制结构, 中层加扣软链, 便于将辅具放置在台面上, 上层是透明玻璃柜, 均可实现扫码开锁功能;</p> <p>3. 合理设置软链出口, 便于摆放小型辅具。</p>	<p>1. 此产</p> <p>2. 产品</p>
归位桩	140	个	<p>1. 尺寸: 桩体高 700mm 左右, 依据房间尺寸和辅具大小合理布局;</p> <p>2. 材质: 铝合金材质, 表面阳极氧化工艺或全钢方管喷漆, 抗冲击强度: $\geq 100\text{KG}$;</p> <p>3. 模式: “归位桩+轮椅”方式管理, 确保每台共享设备有序插入到归位桩上锁;</p> <p>4. 连接方式: 软链设计, 有序归位, 便于管理;</p> <p>5. 组合: 1 个或 n 个组合一起, 且一个桩位对应一个二维码, 根据采购方的需求灵活投放、随时调整或扩充;</p> <p>6. 供电方式: 同时满足外接交流电源或锂电池独立供电两种方案;</p> <p>7. 归位桩摆放: 无需破土动工;</p> <p>8. 根据场地的大小及采购方的需求灵活投放、随时调整或扩充。</p>	此产
智能锁	175	个	<p>1. 软链设计, 摆放整齐有序链接归位桩和展台;</p> <p>2. 与管理机硬件和管理系统配套使用;</p> <p>3. 具备钥匙手动开锁。</p>	此产
监控设备	7	个	<p>1. 200 万(宽动态) CMOS;</p>	此产

- | |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 图像清晰、细腻、最高分辨率为 1920*1080;3. 采用 3mm~15mm 变焦镜头, 自动聚焦, 5 倍光学变倍, 4 倍数字变倍;4. 低照度, 0.2Lux@ (F1.8~2.8,AGC ON) ;5. 支持宽动态, 范围大于 120dB, 适用于逆光环境;6. 支持自动电子增益功能, 亮度自适应;7. 云台摄像内置双麦克风, 拾音清晰;8. 支持 5 个预置点设置;9. 支持 4 种图像模式切换: 标准 (默认) /柔和/鲜艳/背光;10. 支持主持人模式, 该模式下遥控器可直接拾音;11. 支持 Type c 接口 (正反插设计), 标准 USB2.0 协议, 免驱设计, 即插即用;12. 兼容多个主流通讯软件。 | |
|--|--|--|

注: 采购清单中备注栏中用于进社区的货物需要与共享辅具租赁系统配合使用, 进校园的货物用于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适配服务, 请投标供应商悉知!

附件

三层展台样品图



三、商务要求

1. 项目名称：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
2. 采购范围及内容：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二次）；主要采购内容为：采购轮椅、助行器等康复辅助器具一批（含适配服务）及社区辅助器具租赁服务平台一套。（详见本章第二项采购清单）
3.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和租赁平台搭建。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6.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 1 包（标段）。
7. 质保期：货物 1 年；租赁平台 3 年。
8. 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加交货时间；
9.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付款。（1）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在约定的交货时间内交货（辅助器具）并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60% 的合同款；（2）租赁平台搭建完成，正常投入使用，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结清剩余款项。
10.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货物 1 年；租赁平台 3 年。
售后服务：（1）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 供应商对所提供货物至少承诺 1 年的质保期，对所搭建租赁平台至少承诺 3 年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产品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质保期内，设备的维修、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技术人员差旅费等支出）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①电话咨询：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②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8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③成交供应商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④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4) 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①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②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5)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11. 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最终以甲乙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冲突)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洛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辅助器具进校园、进社区项目委托河南伊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

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

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

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先行垫付，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 逐项 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名称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 逐项 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说明：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金 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 应 商 提 交	采 购 单 位 确 认	存 在 问 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第二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第二次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第二次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决定成交供应商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2.3 暗标评审

2.3.1 本次磋商采用暗标评审。

2.3.2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不得分：

2.3.2.1 排版：正文（不含图、表）采用A4大小，全文均为白底黑色，采用宋体四号字；

2.3.2.2 图表：图表应尽可能采用A4规格白色底色。图表中的文字采用黑色，字体、字号不限；

2.3.2.3 投标供应商不得对暗标评分的内容进行电子签章。暗标内容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

2.3.3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1 价格扣除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二、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一、融资产品介绍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 安大厦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采贷”五大特点：1. 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2. 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3. 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1.3倍，单笔最高1000万元；4. 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5. 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1. 企业申请：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3. 企业提款：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5.5%，工程类不低于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 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刘亚兴

联系电话：13837937717（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最高 500 万元（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 7%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信贷经理：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具

体联系人：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产品介绍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含）。

期限：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

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支付方式：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70%。

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 5 年。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①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②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③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李亚琼：16603797557

李若明：13233995266

信贷经理：朱建国：13653893229

张佩兰：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1、额度高：线上最高 500 万元。

2、申请易：5 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3、用款快：凭订单最快 1 天生效。

4、纯信用：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 个月到 1 年。

还款方式：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年化利率低至 6%。

举例 1：贷款 100 万元，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 2：贷款 100 万元，1 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 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 86035 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张庆浩 联系电话：18538198600

信贷经理：郭利波 联系电话：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李超峰 联系电话：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广发银行“政采贷”

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 90%

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 3 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 3 个月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准入标准

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 3 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业务流程

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授信审查审批

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 1000 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 2 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 1 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 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二) 授信要素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 1 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 70%，最高额度 300 万；
3. 方便用：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务：总经理

电 话：13598159333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0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1)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2)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

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 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 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 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4、申请路径: 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5、利率: 针对不同客户差异化定价, 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6、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 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 (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2、授信额度: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 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 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3、利率: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 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 (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 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10 分钟内即可到账；(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二、融资产品介绍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 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 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 1 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 1000 万元，工程类最高 1500 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 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 (1) 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 (2) 洛阳市市直项目
 - (3)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 (4)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 (四) 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18037558778

魏柴靡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娄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3、适用对象：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办理条件：（1）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业务流程：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 2 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 E 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谢逸伦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借款人基本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二）企业成立 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 3 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 务能力；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

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七）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业务流程

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联系方式

1、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2、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报价表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中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中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中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中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p> <p>注：价格扣除：供应商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民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p> <p>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p>

				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20.0	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符合磋商文件中第三章采购清单中产品规格参数全部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6.0	安装调试方案	内容全面、详尽，针对性强、措施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 内容完善但详尽程度欠佳，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 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针对性弱、措施不合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0.0	5.0	信息安全保密制度	根据供应商制定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对其加强保密管理确保信息安全，从用户角度出发，有针对性地制订详细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及保密措施。内容合理有效的，得5分，较为合理的，得3分，一般合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5.0	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完整、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能够满足磋商文件需求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比较合理，可以满足磋商文件需求，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需

				求,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者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6.0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技术培训: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后, 中标人负责在项目现场免费为所投项目培训1-2名技术人员, 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的基本要求为参考进行评审打分。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具体, 培训时长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 满足项目实施的得6分; 有较具体的培训方案, 内容较详实, 培训时长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人数基本满足项目实施的得4分; 培训方案欠完备, 内容一般, 培训时长及人数基本满足需求的得2分; 没有不得分。
	0.0	5.0	突发性故障处理及问题解决	对突发事件(包括设备突发性故障及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措施和应急维修方案等内容详尽、合理、科学、完善, 符合项目需求, 得5分, 基本详尽、合理、科学、完善, 符合项目需求, 得3分, 不够详尽、笼统、不符合项目需求1分, 没有不得分。
	0.0	3.0	服务方案	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横向对比进行打分, 内容合理有效的, 得3分, 较为合理的, 得2分, 一般合理的, 得1分, 没有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5.0	优惠条件	依据各有效供应商提出的优惠条款内容进行综合比较, 全面详细得5分, 较全面详细得3分, 不够全面详细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6.0	企业业绩	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核心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 满分6分。(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章,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0.0	4.0	质保期	满足磋商文件质保期(货物1年, 租赁平台3年)要求的基础上, 每增加1年得2分, 最多得4分。
	0.0	1.0	节能产品	供应商所投本项目的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本项目的产品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没有不得分。
	0.0	3.0	综合评价	由磋商小组个人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情况综合评价打分(0-3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履约。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供应商身份证明材料）、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等。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时间	
质量要求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 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 10: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1: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5:其他材料